

镇平县卢医镇人民政府镇平县卢医镇 2024 年河南省
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
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镇财采购 JC-2025-12
- 2、项目名称：镇平县卢医镇人民政府镇平县卢医镇 2024 年河南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 年 2 月 8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5 年 2 月 25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	地 址	中标金额	单位
镇财采购 JC-2025-12-1	本项目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。		汇旺建设有限公司		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晁陂镇镇政府院内 1 号	3545049.20	元
	序号	名称	施工范围	施工工期	项目经理	执业证书信息	
	1	镇平县卢医镇人民政府镇平县卢医镇 2024 年河南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	本项目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。	90 日历天；	安卫娜	豫 241202151150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马中军（采购人代表） 李凡空 王学成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本项目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文件《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）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。代理服务费为：¥47540.59 元（大写：肆万柒仟伍佰肆拾元伍角玖分）。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 镇平县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件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有效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提交或未按要求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镇平县卢医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镇平县卢医镇卢医村

联系人：陈晓波

联系方式：18937752899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283号10幢9层44号

联系人：郭启军

联系方式：1553993656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郭启军

联系方式：15539936566